公司代码：688733　　公司简称：壹石通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拟以截至2025年4月16日公司股份总数197,965,124股（已剔除回购专用券账户中的库存股1,810,066股）为基数计算，公司合计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9,796,512.4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64.91%。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壹石通	688733	不适用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森	陈帅
联系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10号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10号
电话	(86-552) 8220 958	(86-552) 8220 958
传真	(86-552) 8599 966	(86-552) 8599 966
电子信箱	IR@estonegroup.com	IR@estonegrou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随着公司主营产品在新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同一产品在锂电池涂覆材料领域、电子通信功能填充材料等领域存在交叉应用，故原有产品分类已不能满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主要产品的化学成分、组成元素等维度进行重新分类，分为无机功能粉体材料和聚合物材料两大类，其中，无机功能粉体材料主要包括勃姆石、二氧化硅粉体、球形氧化铝粉体等产品，聚合物材料主要包括纳米复合阻燃材料、陶瓷化硅橡胶阻燃材料等产品。主要产品性能特点和具体应用领域如下：

公司的无机功能粉体材料主要产品勃姆石，是一种无机的陶瓷涂覆粉体材料，通过对锂电池电芯隔膜或极片进行涂覆，可以提高锂电池电芯隔膜的耐热性和抗刺穿能力，并降低涂覆隔膜的含水率，有助于改善锂电池的倍率性能和循环性能，降低电芯的自放电，提升电芯的良品率，并提高锂电池的主动安全性能。

公司的无机功能粉体材料主要产品二氧化硅、球形氧化铝，可填充在电子芯片的封装材料和电子印刷线路板中，从而满足low-α射线、高频高速、低延时、低损耗、高可靠等电子封装或信号传输要求，主要应用于芯片封装、先进通信（5G）、存储运算、人工智能、自动驾驶等领域。

公司的聚合物材料主要包括纳米复合阻燃材料、陶瓷化硅橡胶阻燃材料等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线电缆、家用电器、交通运输、建筑家居等阻燃防火领域。公司的纳米复合阻燃材料应用于电线电缆中可以有效抑烟、促进成炭和抗滴落，在遇火时阻燃剂发生脱水吸热反应，一方面降低可燃物温度，另一方面释放水蒸气稀释可燃物表面氧气浓度，起到阻燃抑烟作用。公司的陶瓷化硅橡胶阻燃材料可在遇火时促进成碳、形成陶瓷碳化层，覆盖在可燃物表面，从而隔绝氧气，有效阻止热量释放和有机物裂解，呈现高自熄特点。

2.2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为氢氧化铝、氧化铝、二氧化硅、氢氧化镁等材料，上述原材料资源丰富、供应充足，主要从国内市场采购。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规定》《采购控制程序》等一套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经营能力、资金实力、生产资质、产品质量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并经过小批量采购试用且合格后，方可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

公司采购部按订单需求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年度框架合同，并会同品质部对现有供应商进行年度评价。公司采用安全库存模式，根据销售订单及订单预测设定安全采购线，并定期进行调整及库存预报。当库存原材料低于安全采购线时，采购部进行原材料采购，经品质部检验合格后入库，以确保公司生产、运营有序安全的进行。

2、生产模式

公司综合行业发展情况以及主要客户需求的预测，并结合公司的安全库存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公司销售人员根据订单情况编制成生产任务联络单，由公司管理层审批后，下达至生产部，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联络单的需求量、交货期、安全库存、生产设备等实际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并将原材料需求下达至仓储物流部，生产线领取原材料进入产品生产环节。品质部负责生产全过程的产品质量管理，包括过程检测和成品入库检验等环节，保证产品的质量和生产的有序开展。

3、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成立多年来，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销售市场分布于中国大陆、日本、韩国等国家和地区，在销售模式上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时把握市场需求的变化，与下游应用更新迭代的周期保持协同，在开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环节与客户密切沟通，持续满足客户对新产品的需求，从而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品牌价值。

4、组织架构

公司设置的内部机构有：生产运营中心、营销中心、工程项目中心、研发部、战略与投资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通过合理规划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

2.3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新能源汽车行业竞争与材料创新，驱动锂电安全市场扩容

在"双碳"战略纵深推进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产业持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巩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领先优势，推动大宗消费提振。政策层面，国务院2024年发布的《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明确提出，2024-2025年逐步取消新能源汽车购买限制，叠加购置税减免政策延续，为市场注入长期增长动力。

①锂电安全材料市场迎来结构性机遇

随着电池能量密度提升与快充技术普及，锂电池安全性能成为行业焦点。涂覆材料作为提升电池安全的核心技术，市场需求持续攀升。据权威机构预测，2025-2031年全球锂电池涂覆材料市场将以12.6%的复合年增长率扩容，2031年市场规模预计达48.2亿美元。其中，中国占据全球62%的市场份额，且本土企业在技术创新方面取得突破。

②产业链竞争格局重塑

GGII（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预计，2025年中国锂电池勃姆石用量有望达7.4万吨，同比增长25%，主要原因：1）受锂电池及隔膜出货带动，叠加安全性能要求增强，隔膜涂覆占比提升，中国涂覆隔膜出货量增长有望超30%，带动隔膜涂覆用勃姆石需求上升；2）中国锂电池出货量增长，带动锂电池极片用勃姆石需求上升。

从全球市场竞争格局来看，2024年行业CR3达73%，市场集中度较高。其中壹石通市场份额继续稳居全球第一位，中国企业在国内市场带动下，全球领先地位进一步稳固，中国企业市场地位有望进一步提升。

随着锂电池需求持续增长以及产品技术的稳步提升，叠加锂电池对安全、倍率等性能的持续要求，将带动锂电池用勃姆石需求不断提升。GGII（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预计，2024-2027年我国锂电池用勃姆石用量年复合增长率超过20%。

当前，新能源汽车产业正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跃升"，锂电安全材料作为关键支撑环节，将在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双重驱动下持续扩容。企业需强化研发投入，构建全球化供应链，方能在激烈竞争中把握战略机遇。

（2）先进通讯、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升级发展，对导热材料需求快速上升

导热材料是一种新型工业材料，可以形成良好的导热效率，有效将热量传导至导热介质材料再传递到外部。高导热材料下游应用广泛，包括消费电子、通信设备、新能源汽车、工业互联、医疗制造等行业，对于国家战略产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国内导热材料的市场规模增速明显。随着消费电子产品不断向小型化、轻薄化、智能化升级，5G商用带来在通信基站和通讯设备方面的投入，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高速发展带来的对动力电池需求大幅度增加，高导热材料需求快速上升。

影响导热材料的核心在于填充材料，填充材料可以充满电子元件和散热器之间的空气间隙，建立有效的热传导通道，提高散热性能。当前主流的导热材料是氧化物或者氮化物，其中氧化铝综合性能良好，市场应用更为普遍；而球形填料有助于发挥导热填料的热传导功能，目前市场上较多采用球形氧化铝方案。因此，下游对导热材料需求的增长为公司电子填充材料尤其是球形氧化铝产品带来了重要市场机遇。

（3）AI应用催生高端芯片封装材料需求，国产替代有望加速

封装测试行业位于集成电路制造产业链的中下游。封装是将芯片在基板上布局、固定及连接，并用绝缘介质封装形成电子产品的过程。按照封装材料组成来看，主要分为金属基、陶瓷基和塑料基封装材料。其中，陶瓷基封装材料主要原材料为氧化铝，作为一种先进的封装材料，相对于传统塑料封装和金属封装的优势，在于低介电常数、高频性能好；绝缘性好、可靠性高；强度高、热稳定性好；热膨胀系数低、热导率高；气密性好、化学性能稳定；耐湿性好，不易产生微裂现象。日本企业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在高端封装材料具有明显优势，占领了全球大部分市场份额，国内高端芯片封装材料主要依赖进口，国产替代需求旺盛。

在高端芯片封装材料领域，公司Low-α球形氧化铝产品在2024年推动了客户端多批次验证，2025年公司将重点围绕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进行产品综合性能的优化提升，努力加快推进市场导入，同时加强与国内下游EMC（环氧塑封料）、GMC（颗粒状环氧塑封料）厂家的技术交流和送样验证工作。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无机功能粉体材料锂电池涂覆材料领域，公司目前是全球锂电池用勃姆石最大供应商。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统计数据，公司勃姆石产品2024年度全球细分市场份额继续位居行业第一。目前公司勃姆石产品的下游客户已覆盖国内大多数锂电池厂商和主要的锂电池湿法隔膜厂商，在锂电池行业中的口碑和影响力持续提升。为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持续强化技术优势、成本优势、产能优势，并采取更加灵活的市场策略，致力于追求"质量最好、成本最低、规模最大"，以巩固提升市场占有率作为重要目标。

在无机功能粉体材料电子通信功能填充材料领域，公司球形氧化铝产品凭借在导热界面材料领域的优良应用性能，已批量导入新能源汽车龙头企业，并在电子领域与行业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在高端芯片封装材料领域，公司的Low-α射线球形氧化铝产品兼具α射线含量低、球形化率高、磁性异物含量低、粒径分布可调、导热性好、体积填充率高等性能优势，适合作为高端芯片封装材料EMC（环氧塑封料）、GMC（颗粒状环氧塑封料）的关键功能填料，可应用于高算力、高集成度、异构芯片等高散热需求的封装场景，下游主要是大数据存储运算、人工智能、自动驾驶等领域。

在聚合物材料低烟无卤阻燃材料领域，公司陶瓷化聚合物产品目前已成功导入新能源汽车等下游行业，进入了国内大型整车厂的核心供应链，实现了批量销售。该类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芯间隔热、电池模组的隔热顶板、侧板以及电芯舱与驾驶舱之间的防火罩等多个阻燃防火应用场景，在遇火燃烧时呈现高自熄特性，兼具良好的成瓷效果和隔热性能，成为公司阻燃材料产品重点开拓的应用方向。公司近年来围绕陶瓷化高温防火材料与复合材料技术，提供"性能魔术师"整体解决方案，实现耐高温、防火、隔热等多项功能的集成平衡，打造深度定制开发+技术型销售全程支持的服务模式，匹配客户的迭代升级需求，致力于成为国内高端市场客户的国产化长期技术伙伴。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24年1月29日，国家工信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5年，我国未来产业技术创新、产业培育、安全治理等全面发展，部分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业规模稳步提升。建设一批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突破百项前沿关键核心技术，形成百项标志性产品，初步形成符合我国实际的未来产业发展模式。到2027年，未来产业综合实力显著提升，部分领域实现全球引领，关键核心技术取得重大突破，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得到普遍应用，形成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成为世界未来产业重要策源地。

2024年9月30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印发《安徽省未来产业发展行动方案》和《安徽省支持未来产业发展若干措施》，提出将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加快培育发展未来产业，实施"7+N"未来产业培育工程，未来产业方向包括：量子科技、空天信息、通用智能、低碳能源、先进材料、?未来网络与数据空间、生命科学，兼顾第三代半导体、元宇宙、区块链等新兴领域，完善前瞻性、颠覆性技术遴选更新机制和"源头创新一技术转化一产品开发一场景应用一产业化一产业集群"的未来产业培育链路，着力打造创新引领、自主可控、竞争力强的未来产业体系，为接续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形成新支柱产业，持续壮大新质生产力提供重要支撑。

壹石通在低碳能源、先进材料等未来产业领域，积极布局固体氧化物电池（SOC）、高端高纯石英砂材料等战略级业务，持续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落地，打造绿色低碳新名片，为助力我国实现未来产业的发展目标，积极贡献壹石通力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22,356.43	297,290.13	8.43	298,66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220.58	223,719.61	-1.56	225,837.11
营业收入	50,451.05	46,454.57	8.60	60,298.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0,267.77	46,385.08	8.37	60,29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0.41	2,452.37	-51.05	14,68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1.38	-849.72	不适用	11,86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6.96	568.06	-1,284.20	5,048.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1.09	减少0.55个百分点	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2	-50.00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2	-50.00	0.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7	12.13	减少2.56个百分点	6.6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372.97	12,544.65	13,553.55	12,97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1.91	2,374.65	893.26	-27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3.75	1,644.60	-264.76	-1,29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8.12	-4,549.83	-1,458.09	2,709.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2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蒋学鑫	0	40,760,675	2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合肥国科新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能源汽车科技创新（合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	10,140,000	5.08	0	无	0	其他
王亚娟	0	8,517,712	4.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怀远新创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313,255	3.16	0	无	0	其他
陈炳龙	0	5,874,500	2.94	0	质押	5,300,000	境内自然人
杨永政	-690,000	5,000,000	2.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树芳	0	3,530,700	1.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同成	-604,000	2,801,012	1.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家港市招港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7,751	2,602,271	1.30	0	无	0	其他
刘永开	87,925	2,495,000	1.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蒋学鑫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23.56%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亚娟与蒋学鑫为夫妻关系，蒋学鑫、王亚娟夫妇通过直接及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27.8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怀远新创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蒋学鑫间接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3.16%的股份。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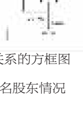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5亿元，同比增长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0.41万元，同比下降51.05%，主要系随着下游行业的复苏，公司无机功能粉体材料（锂电池涂覆材料、电子材料）的出货量、聚合物材料（阻燃材料）的营业收入，同比均有所增长。但由于公司主要产品售价下降及原材料价格波动，致使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叠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从而公司归母净利润、归母扣非净利润等指标同比下降。

面对行业结构性调整与外部市场环境的深刻变化，公司主动作为、变革创新，通过多维举措实现经营韧性。市场端以提升市占率为业务导向，动态优化定价机制，通过梯度价格策略增强客户黏性与市场渗透力；成本端推行精益管理，聚焦工艺革新与能源结构优化，实现成本下降；同时升级战略管理，通过联合咨询机构开展市场洞察，审视优化战略定位，启动系统性管理变革，推动组织向系统性成长升级。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节选）：https://www.nbyz.gov.cn/art/2025/1/24/art_1229108916_59234220.html）

（国务院《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4-2025年）》：https://gxt.fujian.gov.cn/zwgk/xw/jxyw/202405/t20240530_6457172.htm）

（数据来源：Grand View Research《全球锂电池涂覆材料市场报告（2025）》）

（数据来源：中国电池工业协会统计数据）

（数据来源：https://mp.weixin.qq.com/s/7WiaJYglTULpnxQFbcsSkA）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19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2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10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2日

至2025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33	壹石通	2025/4/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上述时间段之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现场登记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10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相关有效证明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壹石通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留有有效联系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视为登记成功。

（四）特别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现场参会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帅

联系电话：0552-822 0958；传真：0552-859 9966

联系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10号

电子邮箱：IR@estonegroup.com

邮编：233400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1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相关规定，通过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了评价打分，形成了选聘初步考核结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同意，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作为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9人，注册会计师1,1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4人。

天职国际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6.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87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3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初至本议案审议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人员37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周春阳先生，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邸洁女士，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罡先生，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天职国际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费用的报价共计7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选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评价考核。

2025年4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作为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2025年度续聘天职国际为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四）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15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7月26日出具《关于同意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1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7,610,85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4.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985,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1,181,19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9,804,701.21元。2022年9月23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1314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2022年10月22日及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根据《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后的募集资金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	42,428.54	35,266.26	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	26,423.27	22,237.83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66.55	19,594.5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7,118.36	95,098.59	/

注1：公司已将募投项目"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中的"年产9,800吨导热用球形氧化铝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重庆市长寿经开区，并增加全资子公司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对应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注2：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优化生产空间布局，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对"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一个实施地点，新增的实施地点位于壹石通碳中和产业园厂区，实施主体保持不变，仍为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注3：为了加快推动固体氧化物电池（SOC）系统的研发与试制，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对"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一个实施地点，新增的实施地点位于壹石通碳中和产业园，实施主体保持不变，仍为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A）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B）	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C）	利息及理财收益（D）	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E=A-B-C+D）
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	22,237.83	18,133.76	2,971.77	528.82	1,661.12

注：1、"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C）"包含该募投项目尚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设备尾款、工程施工合同质保金、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等。

2、"利息及理财收益（D）"是指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3、上述数据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数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转出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4、上表中各数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合同尾款待支付。因剩余合同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对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实施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实施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控制项目实施成本、设施设备的采购支出等，有效降低了项目的投资成本。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五、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剩余尚待支付的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最大程度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公司计划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成前，对应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将继续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款支付；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对应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保留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签订合同、待支付款项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上述待支付款项全部结清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相应终止。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17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5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6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肖成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1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6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2-046）。

4、2022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2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49）。

5、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24年10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8、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对应第三个归属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为：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复合增长率40.80%。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4年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05.22万元（未考虑相关所得税的影响），与第三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差距较大，相关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归属，并作废失效。因此，公司拟作废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118.16万股。

本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作废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将全部完结。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作废事项经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因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118.16万股。本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作废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将全部完结。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其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壹石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作废的原因和数量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经依法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09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轲轲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加强了过程监督与检查，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应有的作用。全体监事一致认可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是经营管理层在总结2024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编制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经营管理层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实际经营管理现状和行业市场的变化情况编制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公司的盈利水平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重大资金支出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能够获取更高的财务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因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本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作废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将全部完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的监事薪酬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0票同意，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因本议案的全部监事均为关联监事需回避表决，全体监事仅审议同意直接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1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学鑫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落实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应有的作用，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和各项业务的发展。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2024年度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工作实践，参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体董事认为该报告较为详实，与公司股东、合作伙伴、员工等各方分享了壹石通在社会、环境和公司治理方面所取得的进步和对未来的展望，有利于增进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整体总结2024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经营管理层编制了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实际经营管理现状和行业市场的变化情况，经营管理层编制了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自2024年起制定的"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结合业务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制定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认可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赋予的各项职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对2024年度公司所需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做出合理决策，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持续提升。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的实际运行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该报告的自我评价结果，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基础保障，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编制了《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度执行的公司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作为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共计7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5万元）。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转授权人员与天职国际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预计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安徽壹石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壹石通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稀陶能源技术（合肥）有限公司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拟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壹石通拟为该授信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申请年度授信及担保有助于满足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孙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促进各经营主体持续、稳健发展，对公司扩大整体业务规模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并存在部分节余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下转B147版）